当代会计评论
2026 年 6 月
第 3 卷第 2 期
(总第 9 期)

Contemporary Accounting Review
June 2026
Vol. 3 No. 2
(Issues 9)

加密资产的会计问题研究
—— 理论框架与研究展望*

高华声　尹梦凡
(复旦大学国际金融学院，上海 200433)

【摘要】 在加密资产快速发展并嵌入主流金融体系的背景下，本文立足经济实质，梳理其市场演进、监管格局与企业持币实践，并比较 IFRS 与美国 GAAP 在确认和计量上的制度差异。本文指出，加密资产因权利结构复杂、技术控制与法律控制分离、市场组织碎片化，对会计定义的稳定性、可验证性、法律可执行性和公允价值相关性提出系统挑战。基于决策有用性和受托责任目标，本文从基础理论、应用机制与制度生态三个层面提出研究展望。本文不讨论加密资产在中国的适用性，而是将其作为数智化环境下新型数字对象的前沿样本，为强监管与跨境风险并存背景下相关风险敞口的识别、计量、披露、审计，以及制度边界的厘清提供参照。

【关键词】 加密资产　会计准则　决策有用性　受托责任　跨境监管
中图分类号： F234.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7-4590（2026）02-0001-22

一、引言

近年来，加密资产呈突进式发展，媒体与行业语境中充满各种新名词，如数字资

* 高华声，教授，E-mail：huashenggao@fudan.edu.cn；尹梦凡，讲师，E-mail：mengfan_yin@fudan.edu.cn。本文受到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中国特色科技金融模式创新研究”（25&ZD125）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信息成本与个人投资者行为——基于科创 50 指数推出及上交所股票账户数据的实证研究”（72402040）的资助。作者谨向刘峰、李青原、潘红波、闵昊婧以及参加《当代会计评论》校园论坛武汉大学站的各位嘉宾表示诚挚感谢。

产、加密货币、代币、稳定币、非同质化代币（NFT）等。然而，全球尚无统一定义，概念混用时常发生。就外延而言，数字资产（digital assets）通常被理解为一个伞形概念：凡以数字形态存在，可以被识别、持有与转移，并承载一定价值或权利的载体，原则上都可以纳入其中。需要强调的是，数字资产未必“上链”，区块链与密码学只是其中一种实现路径。由此，“上链”的那一部分可更精确地称为加密资产（crypto-assets）。本文在借鉴 Luo 和 Yu（2024）、Anderson 等（2026）以及相关会计研究对数字资产与加密资产的界定的基础上，将加密资产用作统称：凡以密码学保障安全、以区块链记账的数字资产，皆纳入讨论。这一范畴既包括独立公链的原生币（如比特币、以太坊），也涵盖依托他方区块链、由智能合约生成的各类代币，例如稳定币、功能或治理代币、证券型代币、现实世界资产代币（RWA）与 NFT 等（FATF，2021；FSB，2023；European Union，2023）。

随着密码学、智能合约与可组合协议等技术范式的成熟，再叠加 2020—2021 年极度宽松的全球金融环境与风险偏好上升，加密资产市场在短时间内经历了一轮近乎指数级的扩张。在各国监管框架逐步明朗化的过程中，机构投资者与企业开始相继入场，尤其是新冠疫情之后：截至 2025 年年中，公开上市公司合计持有约 100 万枚比特币，约占总供应量的 5％，而 2020 年初这一比例仍不足 1％（CoinGecko，2025a）。与此同时，以太坊与部分主流稳定币等功能性加密资产也逐步被纳入企业资产组合与支付体系，用于支持链上业务、流动性管理和跨境支付等。与传统资产相比，加密资产在权利结构、技术基础与市场组织形式上的特殊性，正在对既有会计框架提出系统性挑战。以往会计准则多在现有分类和计量范式内就地吸收，而近期的理论与政策讨论已开始呼吁围绕加密资产构建更具前瞻性的确认与计量体系，推动会计从被动适配走向适度的主动重构（Procházka，2018；Luo and Yu，2024；Anderson et al.，2026）。

需要说明的是，本文并不将美欧市场的企业持币实践简单外推至中国，也不直接讨论加密资产在中国未来的适用性问题。中国内地（大陆）对虚拟货币相关业务采取以风险防范和处置为核心的强监管框架，因此，本文讨论加密资产的意义，主要不在于判断其能否在中国普遍进入企业经营活动，而在于将其作为数智化环境下新型数字对象冲击既有会计框架的一个前沿样本。借助加密资产所集中体现出的权利结构复杂、技术控制与法律控制分离以及市场组织碎片化等特征，并结合美国公认会计原则（GAAP）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的制度应对，本文讨论当企业资源形态、交易方式与风险结构发生变化时，会计应如何重新理解资产定义、确认与计量、信息披露、受托责任与制度边界。而在中国语境中，这一问题则具体体现为，在强监管、低持币率但跨境风险与数字资产边界治理并存的背景下，如何识别、计量和披露已经形成的相关风险敞口。

二、加密资产市场演进与监管格局

加密资产的叙事通常从2008年中本聪发布《比特币白皮书》说起。该文提出了一种无需金融机构中介的点对点电子现金方案，并奠定了比特币的基本制度与技术框架（Nakamoto，2008）。2009年1月，比特币上线，成为首个成功运行的去中心化加密货币系统。其底层区块链通过将交易打包进区块，与前一区块通过密码学技术相连，形成可公开验证的分布式账本；而链上的原生代币则通过区块奖励与交易费机制激励参与者共同维护账本安全与网络共识。然而，早期生态尚未成形，带有较强的赛博朋克理想主义色彩（Butler，2022）。

2013年前后，以太坊项目被提出，随后发布的白皮书主张在公链层内嵌一套近似图灵完备的编程环境，使开发者能够编写智能合约并部署去中心化应用（DApps），从而将区块链从单一的转账网络拓展为可承载复杂业务逻辑的通用平台（Buterin，2014）。自此之后，代币发行逐步从早期实验演化为融资、激励与治理工具，并在2017—2018年间形成了以首次代币发行（ICO）为代表的一轮融资高潮（Bellavitis et al.，2021；Abadi and Brunnermeier，2024）。其后，围绕支付型代币、功能或治理代币以及证券型代币的分类讨论不断深化；与此同时，稳定币、RWA以及与NFT相关的实践也持续涌现，投机与配置需求相互交织（FSB，2023，2024）。

2018年ICO泡沫退去，加密市场的过度狂热有所降温，投资者的部分注意力开始从短期投机转向基础设施建设与合规化探索。以太坊生态中的去中心化借贷、交易等协议（如2017年上线的MakerDAO、2018年部署至主网的Uniswap）通过智能合约将融资、交易与清算等功能拆解为可组合的模块，对传统金融服务功能进行了重构（Schär，2021；Aquilina et al.，2024）。新冠疫情之后，量化宽松抬升了风险偏好，部分资金转向加密资产寻求回报；同时，商户和企业对加密支付的接受度上升，而支付使用需求与投机性交易并存，共同推动了加密市场在疫情后的快速扩张（IMF，2021；Deloitte，2022；Aldasoro et al.，2024）。如图1所示，全球加密资产总市值在2021年11月一度逼近3万亿美元。与此同时，机构对加密资产的兴趣持续上升。Fidelity Digital Assets 2021年调查显示，过半受访机构已配置加密资产，约七成机构计划未来继续买入。尽管由于2022年的“加密寒冬”和一系列平台性事件，加密市场总市值一度跌破1万亿美元，随着监管路径逐步明朗、传统金融投资者兴趣上升，市场情绪再度回暖，并于2025年7月18日首次突破4万亿美元（ECB，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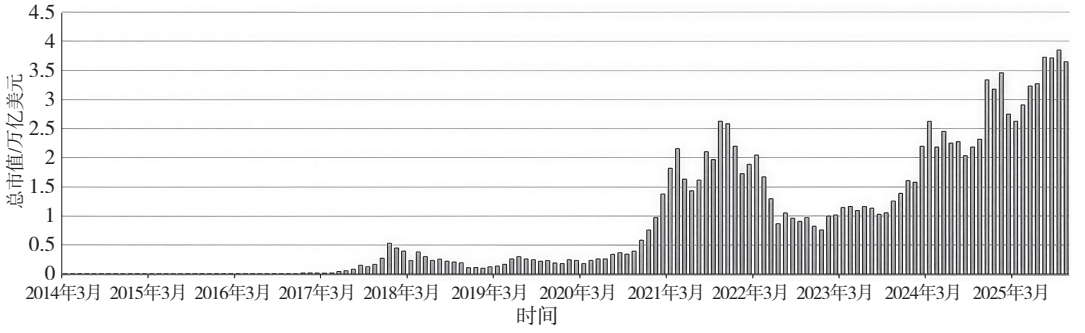

图 1 全球加密资产总市值月度统计

注：月度总市值取月初值。样本始于 2014 年 3 月；横轴为月度数据，每根柱代表一个月。为便于展示，横轴仅标示每年 3 月刻度，且刻度标签右侧第一根柱对应当年 3 月数据。统计口径为市值排名前 125 位的加密货币。单个币种市值按其流通数量与月初价格的乘积计算，全球加密资产总市值为上述币种市值加总。

资料来源：TradingView。

随着加密资产加速并入主流金融体系，一场围绕监管制高点的制度竞逐悄然展开。各国监管当局大多选择从稳定币切入。稳定币通过锚定低波动资产，在功能上更接近现实世界货币，且最可能通过支付与资金流动渠道产生跨市场的系统性外溢风险，因此往往被置于立法与规则制定的优先序列（FSB，2020；IMF，2023）。例如，自 2013 年起，美国联邦层面的反洗钱监管与州级牌照制度逐步成形；至 2025 年 7 月，《指导与建立美国稳定币国家创新法案》（GENIUS 法案）签署生效，首次在联邦层面为美元计价支付稳定币建立统一监管框架，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此前监管主体多头并行、标准碎片化的问题。欧盟于 2023 年通过《加密资产市场条例》（MiCA），于 2024 年起分阶段生效：稳定币相关规定自 2024 年 6 月 30 日起适用，其余关于加密资产发行与服务提供者的条款随后陆续落地。与此同时，香港和新加坡等区域性金融中心也在加速布局：香港于 2025 年 8 月正式实施针对法币稳定币发行人的牌照与行为监管制度；新加坡则在《支付服务法》框架下，于 2023 年最终敲定单一货币稳定币监管框架，并持续推进落地。

在市场扩张与监管边界逐步明朗的背景下，企业持有和使用加密资产的现象开始迅速增多，下面转入对企业层面的考察。

三、境外企业持有加密资产的实践概况

Anderson 等（2026）统计了美国上市公司的加密资产持有情况，并指出 2019—2022 年其加密资产公允价值的复合年增长率高达 546％，远超样本公司在投资、非加密无形资产与商誉上的对应增速。在同期比特币平均价格增长 31％的背景下，加密资产

权重的增长动能主要来自数量扩张：持币实体单季数量由 2 家增至 58 家，持币规模亦由约 2 万枚升至近 20 万枚。

从加密资产的细分类别来看，比特币仍是市场中的主导资产，同时也是企业最主要的配置标的。截至 2025 年 10 月底，CoinGecko 数据显示，比特币市值占全部加密资产比重约 60%；其次为以太币与稳定币，比重分别为约 12%与 8%。比特币进入资产负债表大致可以分为三类情形：一是矿业公司将部分“挖矿”所得留存为自持头寸；二是将比特币视作库藏资产，作为现金及短期金融资产的替代或补充；三是将其用作商品或服务的支付手段。最早入场的是比特币矿业公司。2013 年前后，随着专用集成电路（ASIC）矿机问世并快速迭代，比特币“挖矿”明显转向专业化和规模化。而在上市公司层面，CoinGecko 也将 2017—2020 年界定为由矿业公司主导的早期数字资产库藏阶段（Taylor，2017；CoinGecko，2025b）。2020 年前后，随着疫情暴发，受货币宽松、通胀担忧和库藏管理考量影响，一些企业开始将比特币作为表内长期持有资产用于对冲货币贬值和优化库藏配置。例如，2020 年 8 月，软件公司 MicroStrategy（现更名为 Strategy）一次性动用约 2.5 亿美元购入比特币，并在公告中明确将其确立为公司的主要库藏资产（MicroStrategy Incorporated，2020）。此后，该公司通过自有资金、股权与债务融资持续增持比特币，截至 2025 年秋，其持有约 707 亿美元的比特币（CoinGecko，2025b）。2024—2025 年，以 Strategy 为代表的比特币库藏公司明显扩张，成为企业持币增长的重要推动力量。到 2025 年 9 月，Reuters 报道称，至少 61 家主营业务并非数字资产的上市公司已经采用比特币库藏策略；CoinGecko 则显示，到 2025 年 10 月底，数字资产库藏企业总数增至 142 家，合计持有 1373 亿美元加密资产（Reuters，2025a；CoinGecko，2025b）。值得注意的是，媒体聚光灯之外，越来越多传统行业的上市公司也开始采用类似策略，这一趋势同样延伸到私营部门。River 基于其美国企业客户的 2025 年调查显示，样本企业平均将净利润的 22%配置为比特币，且有 63.6%将比特币视为长期投资（River，2025）。

最后，除比特币以外，以太币和稳定币等加密资产正逐渐成为企业的新选择。美图公司于 2021 年披露购入约 2200 万美元的以太币，此后又进一步增持，并明确将用于支付其潜在 DApp 业务的“gas”费用（区块链网络资源使用费）。这说明，对部分探索上链业务或数字资产服务的企业而言，以太币并不只是投资资产，也具有明确的功能性用途。稳定币也逐渐成为一些科技、支付以及电商企业持有和使用的常见加密资产。例如，Stripe、Shopify 等公司开始支持稳定币支付，Paypal 甚至于 2023 年发行了自有稳定币 PYUSD 用于体系内支付。与此同时，一些消费品牌也围绕 NFT 与代币化权益展开试点，其功能更多地体现为品牌互动、会员运营和数字收藏，而非资产管理。例如，Adidas 的 Into the Metaverse NFT、Starbucks 的 Odyssey，以及 Nike/RTFKT 的持续布局。在支付型代币方面，部分电商或零售企业开始接受除比特币以外的币种。例如，特斯拉支持以 Dogecoin 购买周边，AMC 影院则通过 BitPay 在其 App 和网站中接受 Dogecoin、Shiba Inu 等多种加密货币。

综观全球，企业持有加密资产已由偶发逐渐转为常态并加速扩张。比特币仍是配置

主轴，其中以累积持币为目的的库藏型公司充当了关键推手；同时，持币主体也不再局限于数字资产相关企业，而是逐步扩展至传统行业上市公司，并进一步延伸至部分中小型私营企业。此外，企业持币组合与功能分工也日益多样。需要强调的是，本节企业持币实践主要反映境外市场经验，旨在为后文的会计理论讨论提供比较基准，而非描述中国内地（大陆）上市公司的普遍现实。

四、加密资产相关会计准则的演进与现状

随着企业持有加密资产的情形增多，相关项目如何在财务报表中确认与计量，成为实务与准则层面共同面对的问题。依据会计准则对“资产”的界定，这类持有通常可理解为由过去事项形成、由主体控制并具有产生经济利益潜力的经济资源，因而应作为资产列示。无论采用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FASB）还是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的概念框架，报告主体都应提供有助于决策的有效信息（FASB，2010；IASB，2018）。因此，入表是共识，但如何入表仍有待制度与实践共同完善。

在两大会计体系中，IFRS 的官方动作早于美国 GAAP。鉴于 IFRS 面向多法域采用、强调通用与稳健，IASB 并未另起炉灶制定专门准则。2019 年，IFRS 解释委员会发布《持有加密货币》议程决定，指引企业在既有准则框架下进行会计处理（IFRS Interpretations Committee，2019）。在现行 IFRS 框架下，后续计量情形大致分两类：其一，在日常经营中持有以备出售的资产，适用《IAS 2 存货》，按照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其中 IAS 2 第 3（b）段规定经纪交易商享受豁免，可以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并计入损益；其二，其他持有场景适用《IAS 38 无形资产》，通常采用成本模式，只有在存在活跃市场时才可采用重估模式（IASB，2003，2004）。

相较于 IASB 更强调在既有框架内吸收新事项，FASB 对该议题的推进更具有问题导向色彩。FASB 在 2017—2019 年间收到三份有关加密货币会计处理的议程请求，并于 2020 年 10 月认为当时尚未满足纳入技术议程的条件，决定暂不立项、继续监测。权威规则缺位之下，四大会计师事务所与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在 2018—2019 年先给出非权威指引，企业只能在现有 GAAP 下类推：绝大多数持有被归入使用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按《ASC 350 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采用成本模型。随着市场扩大和投资者反馈增多，FASB 在 2021 年议程咨询中收到大量要求改进数字资产会计的意见，许多反馈认为现行成本模型不能提供决策有用的信息（FASB，2021）。最终，FASB 于 2023 年 12 月发布《ASU 2023-08》，要求纳入其范围的加密资产以后续公允价值计量，并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在报表列报和披露上作出专门要求（FASB，2023）。

由此可见，在两大会计体系下，是否入表早已形成共识，但如何计量与列报仍存在分歧。截至目前，IFRS 体系在绝大多数情形下仍将加密资产列为无形资产，并采用成

本模型；而美国 GAAP 则明确要求对主要加密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不同会计准则下的会计信息差异、两大体系的未来演进及趋同方向，仍有待我们进一步观察与思考。不过，现有准则分歧并不只是技术口径差异，其背后其实是加密资产对会计对象识别、计量基础选择以及财务报告目标边界的更深层挑战。因此，下文将进一步转向理论层面的讨论。

五、加密资产对会计研究的挑战与展望

在加密资产时代，会计学研究的一个核心问题是：当资产的形态与价值生成发生根本变革时，会计如何真实反映经济实质，从而支撑价格发现、治理与资源配置？为了对这一问题进行初步解答，我们先从加密资产与传统资产的差异说起。

（一）加密资产与传统资产的主要差异

1. 权利结构：单一权利束与可编程多角色

传统资产多为单一属性。例如，股票是一种剩余索取权，债券对应固定收益，商品是一种可消耗资源，现金则是交易媒介。其经济内涵往往可以通过合同条款与商业模式较清晰地识别。因此，在合同安排和经营目的较为稳定的前提下，诸如现金等价物、金融资产、无形资产、存货等相关资产通常可以较为稳定地归入既有会计类别。

而加密资产往往并非单一功能载体，可能呈现跨越不同类别的复合特征，其分类通常需要结合具体权利安排做个案判断（ESMA，2025）。例如，以太币既可用于支付链上交易和智能合约执行所需的“gas”费用，也可通过质押参与网络安全维护并获取收益，同时还作为支付和储值工具使用；更广义地说，一些加密资产还可作为去中心化金融（DeFi）抵押品，另一些则附带治理参与或投票功能（Aquilina et al.，2024；Garcia et al.，2023）。

在此情境下，传统的“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将面临更高的识别成本和更弱的稳定参照。智能合约可以将资产的使用规则、触发条件与执行逻辑编码化，协议治理又能通过提案、讨论与升级流程调整协议参数和应用环境（Ethereum，2026）；因此，同一代币在不同时点或不同协议中，可能同时呈现支付、使用、投资、担保或治理参与等多重属性，从而削弱单一分类标签的解释力（Garcia et al.，2023）。

2. 技术基础：法律可执行与协议可执行

传统资产的权利由法律合同、公司章程与监管框架定义，执行链条主要依赖法院、清算结算机构、托管人、审计师等制度节点，法律可执行性较高。以股票或债券为例，其发行主体清晰，债权与股权通常在发行人账簿、转让代理机构或登记结算与托管体系中正式记录；其持有人可依托既有公司法与证券监管框架主张分红、兑付与信息披露等

权利；其在审计上亦便于核验，第三方可查登记结算或托管账户，券商可出具对账单，并以合同、交易与交割记录交叉验证，从而对存在性、权属与可控性作出独立确认。

而加密资产的本质是去中心化的，其执行更依赖协议机制的安全性、治理结构与代码正确性，而不是传统账户体系背后的法律可执行性与司法强制执行机制。很多去中心化安排，比如 DeFi 协议、基于区块链技术的去中心化自治组织（DAO）或匿名项目，往往缺乏明确的法律人格、注册主体或可识别发行人，链上规则又通过代码自动执行，因此传统法律框架下的责任识别与追索成本明显较高；同时，对于不依赖中心化托管或中介控制的链上资产，即便法院作出冻结或返还命令，执行也往往面临私钥控制、跨境流动与缺乏可直接干预节点等现实障碍（De Filippi et al.，2022；Korotana，2025）。此外，加密资产的审计难点在于链上可证但权属难证。链上信息虽然可以验证余额与路径，但该余额是否归属于企业、是否受限、能否处置，无法仅凭链上数据判定；且诸多关键限制要么被写入智能合约，要么隐藏在链下合同或平台安排之中，解读与持续跟踪的技术门槛极高（Zetzsche et al.，2025；Garcia et al.，2023；Makarov and Schoar，2022）。

3. 市场组织形式：集中交易与碎片化市场

传统金融市场具有产品同质化、交易集中与制度规范的特点。例如，股票与债券等证券通常在单一或少数交易所中集中撮合，且交易时间固定；做市、清算与托管机制相对成熟，监管规则明确，价格形成机制透明且可追溯。因此，这类市场的深度很大，市场操纵的成本也高，跨平台价差极低。

相较之下，传统非金融资产市场则呈现产品非标准化、交易分散与报价非连续的特征。例如，知识产权高度非标准化，其定价通常依赖双边谈判；而房地产交易则具有显著的地域性与低频属性，信息不对称特征也较为突出。即便是石油、金属等全球性大宗商品，也会由于基差、运输与储存成本等因素产生跨市场差异。

加密资产市场在表象上近似于高频、连续报价的金融市场，但在很多方面又呈现与传统金融市场截然不同的特征。其一，加密资产市场高度碎片化，多家中心化交易所与大量去中心化交易所并存。同一代币可以同时在多个平台上架，不同平台在订单簿、深度、合规要求上差异显著，因此不同平台之间会出现可持续的价格差异与无套利偏离。跨链桥接延迟与互操作性摩擦也会加剧这种分化（EU Blockchain Observatory and Forum，2023；Öz et al.，2025）。其二，该市场整体流动性较不稳定，订单簿深度和做市能力在不同平台与不同时段差异明显，价格对订单流和信息交易较为敏感（Anastasopoulos et al.，2026）；同时，洗售交易、闪电贷与预言机操纵等行为提高了短期噪声和市场操纵风险（Cong et al.，2023）。其三，该市场全年无休，每天 24 小时连轴转，缺乏传统市场的休市缓冲，因此宏观数据公布、政策消息和尾部事件能够在任何时点迅速反映到价格之中，从而强化价格跳跃与波动（Omrane et al.，2025）。

（二）加密资产对会计研究理论框架的挑战

加密资产的独特性，正在促使会计学重新思考财务报告的基本目标和功能边界。传

统财务会计理论通常围绕两项目标展开：一是决策有用，即财务报告应为现有和潜在投资者、债权人等使用者提供有助于资源配置的有用信息；二是受托责任，即财务报告应反映管理层对受托资源的保全、使用和说明的责任。下文即以这两大框架为出发点，讨论加密资产对框架本身及其底层假设所带来的冲击。

在决策有用性目标下，财务报告的重要作用在于帮助投资者和债权人评估企业未来的现金流、风险状况和价值变动。在资本市场研究中，这一目标通常通过两类指标加以检验：一是价值相关性，即会计数字与证券市场定价之间的统计关联程度（Holthausen and Watts，2001；Barth et al.，2001）；二是信息含量，即会计信息披露是否引致显著的异常收益或交易量反应（Ball and Brown，1968；Beaver，1968）。在概念层面，这一目标通常体现为相关性与忠实表述的要求，即便这种忠实表述不可避免地依赖估计与主观判断（IASB，2018；FASB，2010）。近年来，诸如公允价值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风险披露强化以及综合收益扩展等制度改革，通常都可以理解为试图增强会计信息对企业价值、风险与未来业绩前景的映射能力（McInnis et al.，2018；Wheeler，2021；Hail et al.，2021；Jones and Smith，2011）。

在受托责任目标下，财务报告的重要作用在于为业绩考核、审计监督、治理约束和争议解决提供一套相对稳定、可验证、可追责的指标体系。公司常被视为一组契约关系的集合，而会计信息之所以能够嵌入债务约束、薪酬安排和其他治理机制之中，关键正在于其具有一定的标准化特征与可验证性（Gjesdal，1981；Watts and Zimmerman，1986）。同时，财务报告透明度也被视为有助于缓解管理者、股东与债权人之间的代理冲突（Armstrong et al.，2010；Bushman and Smith，2001）。在这一目标下，会计信息的制度价值，不仅取决于其是否能够反映经济后果，还取决于其是否便于外部主体核验、是否能够在适当时点触发预警与约束，以及是否在规则变动时不至于频繁动摇既有治理与契约基础，从而降低监督和重签约成本（Holthausen and Leftwich，1983；Armstrong et al.，2010）。因此，受托责任目标更强调可验证性、稳健性与可重复适用性。历史成本计量以及审慎性原则，被部分文献认为有助于为债务契约提供相对稳定、可核验的财务指标基础，使违约、预警或再谈判条款能够在坏消息出现时更及时地被触发，并在一定程度上抑制机会主义行为（Basu，1997；Watts，2003；Zhang，2008）。

二者在实践中并非泾渭分明。同一套会计规则往往同时服务于资源配置与责任评价，其制度效果取决于这两项目标之间的权衡与协调。尽管侧重点不同，决策有用与受托责任都要求相关经济现象能够被相对稳定地识别、分类、验证和计量。正是在这一意义上，加密资产提出了系统性挑战：一方面动摇了财务报告实现决策有用与受托责任两项目标所依赖的若干共同前提；另一方面也重塑了两项目标各自的实现机制，并改变了二者之间原有的权衡结构。本文将这些挑战概括为以下三类。

1. 会计定义稳定性面临挑战

无论是服务于决策有用，还是服务于受托责任，会计信息都必须以相对稳定的报表要素定义、分类边界和计量口径为前提。只有当不同主体在不同期间能够以较为一致的方式识别同类经济事项时，会计数字才既可能成为投资者和债权人判断未来现金流与风

险的依据，也可能成为审计、治理和责任评价的基础。

而加密资产的权利义务结构高度异质且变化迅速。不同代币乃至同一代币在不同持有目的、协议安排、托管结构与治理环境下，其经济功能和风险暴露可能显著变化，从而削弱会计定义与分类边界的稳定性。因此，如何对加密资产进行定义与分类，分类标准如何涵盖不同合约与治理状况的动态变化，从而形成一套可靠的、可重复的会计稳定定义，是一个难题。

2. 法律可执行性与会计可验证性承压

在受托责任目标下，会计数字之所以能够承担治理与约束功能，在于其背后同时具备法律可执行性与会计可验证性。前者意味着违约可诉至法院并得到强制执行；后者要求第三方（如审计、托管、登记方）能独立确认存在性、权属与可控性，以抑制操纵、降低争议成本。而加密资产的去中心化本质以及权属难证的特性，使得与之相关的信息天然地不适合被写入契约。此外，Watts（2003）所强调的审慎性契约效率逻辑在这一情境下也受到削弱。审慎性原则之所以具有契约意义，在于它能够更早地确认坏消息，从而及时触发约束、预警和再谈判等机制；但对加密资产而言，损失事件既可能来自价格下跌，也可能来自私钥丢失、黑客攻击、跨链桥或智能合约漏洞、账上或链上地址被冻结、协议治理干预，以及托管失灵，而这些事件的发生时点、可追索性和可回收金额往往都缺乏清晰、稳定且易于核验的判断标准。结果是，坏消息不仅难以及时确认，也难以被外部主体稳定验证和计量，从而削弱了相关会计信息的受托责任功能。

3. 公允价值相关性的扭曲

在决策有用性目标下，公允价值通常被认为较历史成本更能及时反映企业价值、风险暴露及未来现金流预期的变化。然而，加密资产的公允价值通常并不是一个稳定、可验证的量，而是更接近带噪声的猜测值。尽管加密资产也有市场报价，但其价格高度波动，很多情况下其短期波动反映的是情绪、操纵、流动性冲击等噪声，而非基本面变化。很多代币的公允价值计量接近于 Level 3（依赖模型和管理层假设），管理层可以选择不同平台、不同时间点的价格，或用自建模型估值。即使是交易性或投资性持有的加密资产，尽管其公允价值计量通常比历史成本有更高的信息含量，但仍受市场不成熟和操纵风险限制（Procházka，2018）。因此，用公允价值计量加密资产可能不一定提高相关性，反而带来 Penman（2007）指出的噪声相关性问题。同时，公允价值的及时性也伴随着顺周期放大：当资产流动性枯竭时，按市计价可能因战略性抛售与顺周期交易而放大价格下行（Plantin et al.，2008），削弱盈余的平稳性与解释力。鉴于加密市场碎片化、流动性敏感、高频冲击等结构特征，这种放大效应可能进一步加剧。

（三）未来研究展望

基于前文讨论的三类挑战，未来研究可从基础理论、应用机制和制度生态三个层面展开。

1. 基础理论层面

未来研究首先应回答一个更根本的问题：加密资产在会计上究竟应被界定为怎样的

经济资源？现行规范对这一问题的回应，更多体现为将新型事项嵌入既有会计类别，而非从概念层面对其进行重新界定。然而，有研究表明，这种准则适用上的弹性已在资产价值、流动性、盈利能力和现金流表征上造成明显的不一致甚至扭曲（Luo and Yu，2024）。传统概念框架更容易适配一次性确权、权利义务相对稳定、责任主体清晰的合同安排，而加密资产却具有合约可编程性和治理可变性。因此，未来研究可以推动资产、负债、权益等概念界定从文本化合同识别转向以控制规则、升级机制、治理权限和可执行义务等制度安排为核心的识别框架（EFRAG，2020）。

在此基础上，可以进一步构建真正适用于加密资产的计量理论。加密资产的计量不确定性不仅来自市场价格波动，更来自协议状态、治理结构和可执行权利的持续变化。对此，未来研究应重点讨论三个方面：其一，计量单元的界定问题，即加密资产究竟应以单个代币、权利束，还是以协议参与头寸作为计量基础；其二，状态变量的纳入问题，即除价格外，是否还应包括质押奖励、手续费分成等经济收益，以及由协议规则赋予的网络访问权、计算资源使用权、治理参与权和交易优先权等功能性权利；其三，风险因素的显性化问题，即治理失灵、预言机故障、惩罚率、冻结或回滚风险等是否应进入确认、减值与估值过程。这意味着，加密资产的会计计量不应再局限于传统财务报表中的静态确认，而应转向一种能够反映协议运行、治理变迁和风险暴露的动态生态系统式计量范式。只有将可编程性和治理可变性内生化为会计语言，加密资产才可能从技术特例真正转化为可计量、可审计、可契约的制度性资产。

2. 应用机制层面

（1）计量属性与信息质量

在基础理论之上，未来研究可以进一步考察不同计量属性如何影响会计信息质量。尤其值得关注的是，美国 GAAP 已将主要加密资产纳入公允价值计量，而 IFRS 仍以成本减值模型为主，这种并行制度为识别计量属性与信息质量之间的因果关系提供了较好的准自然实验场景。

基于这一制度差异，未来研究不应仅停留在历史成本还是公允价值的二元争论，而应进一步回答“在何种资产特征、市场环境和披露条件下，某一计量属性才真正更具决策有用性”的问题。围绕这一问题，研究可系统比较公允价值与成本减值导向在加密资产情境下对盈余波动、收益持续性、价值相关性、公告信息含量以及跨企业可比性的影响，并进一步检验公允价值变动究竟更多地反映了基本面变化，还是更快地将高波动性、低流动性与交易噪声引入报表。例如，Anderson 等（2026）发现，流动性更高的加密市场更容易促使企业采用公允价值和更细分的列报，公允价值报告同时可能增加股票收益波动，但未明显提高盈余信息含量。未来研究可进一步引入流动性指标、链上活跃度以及订单簿微结构变量，考察不同会计制度下披露信息中基本面信息和噪声成分的构成，并进一步检验资本市场能否有效地区分噪声波动与基本面变动。

（2）信息环境、中介行为与行为会计

加密资产问题并不只停留在报表层面，还会重塑信息中介和信息使用者的行为。当企业持有或显著暴露于加密资产时，传统财务报表中的确认与计量结果往往难以完整反

映其经济实质，尤其是在分类标准不统一、计量基础并行、披露要求仍不充分的背景下，分析师对传统会计数字的依赖可能相对下降，并转而更多吸收持仓币种及用途、托管与权限安排、治理结构、协议参数、链上活跃度、流动性与交易深度等非财务与链上信息（Dhaliwal et al.，2012；Simpson，2010）。由此，未来研究首先可以考察加密资产暴露是否改变了分析师的信息集、覆盖行为与研究方法，并进一步影响预测误差、意见分歧、目标价格区间、预测修正速度以及推荐稳定性。

进一步看，这一议题天然具有鲜明的行为会计属性。由于加密资产兼具技术复杂性、估值不确定性与尾部风险，投资者、分析师和债权人未必能够充分理解其经济含义。与此同时，管理层也可能借助加密资产的专业门槛进行叙事管理，在披露中通过聚合呈现、术语选择、表述复杂度、可读性设计以及信息摆放位置来淡化风险、放大成长性或包装短期业绩。既有会计研究表明，信息的呈现位置、格式、可读性以及处理成本会显著影响分析师和投资者对信息的理解与判断，进而可能诱发框架依赖、注意力偏差以及不完全反应（Hirst and Hopkins，1998；Maines and Mcdaniel，2000；Li，2008；Blankespoor et al.，2020）。对此，未来可以系统地比较不同披露形式——如历史成本与公允价值、按币种分项披露与汇总披露、在损益表中呈现与在权益变动表或附注中呈现——对信息理解、风险感知和投资决策的影响，从而为加密资产相关会计准则的披露设计提供基于行为证据的规范改进方向。

（3）审计安排与契约设计

当加密资产进入财务报表后，审计问题便成为核心议题。由于其匿名性、去中心化和链上特征，传统审计程序在加密资产场景下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在缺乏集中登记和强制执行的环境下，审计师如何取得关于资产存在性、权属和可控性的充分适当证据？这一问题已在监管检查中反复暴露。PCAOB（2023）将加密资产审计识别为具有独特风险的领域，特别强调所有权、审计证据可靠性、欺诈与异常交易等问题；CPAB（2024）也指出，在其 2020—2023 年检查的 33 个加密资产相关审计项目中，有 23 个存在缺陷，常见缺陷包括未充分识别存在性与所有权风险、对私钥和托管安排理解不足，以及将托管方确认或账户报表作为主要甚至唯一证据来源。

未来研究可以在此基础上，比较不同审计策略（如托管方确认、链上取证、律师函等）对审计费用、审计意见类型、舞弊或误报风险的影响，也可以探讨如何将链上可验证性嵌入传统审计流程。例如，利用储备证明公开核验资产负债匹配关系，以多重签名提升处置权限的可审计性，或通过预言机构建链下事实与链上记录之间的可信通道。现有 DeFi 文献表明，这类技术审计并不只是安全检查的工程附属品，而是具有信息中介功能的制度安排：如 Bourveau 等（2024）发现，智能合约审计已相当普遍，且市场对审计报告发布存在正向反应；Bhambhwani 和 Huang（2024）也发现，接受更多或更高质量智能合约审计的协议通常拥有更高的锁仓价值与代币市值。

更进一步，这些技术性设计的作用不应只停留在审计证据层面，还可延伸至契约效率和治理结构层面，如它们是否显著降低了信息不对称程度和争议成本，是否使触发条款更加稳定，是否改善了治理结构，这些都可成为重要的研究方向。与此相关，加密资产之所以难以直接写入债务或薪酬等传统契约，根本原因是法律可执行性与会计可验证性的不足。因此，未来研究可以检验：持币企业是否会在债务契约、抵押安排和财务约

束中进行系统性的调整；当加密资产具有较强的链上可验证性、可审计性和可处置性时，贷款人是否更愿意接受其作为抵押品或约束对象；董事会政策、内部风险限额和披露承诺等软约束，是否会在一定程度上替代净资产红线、抵押覆盖率和处置限制等硬性条款，并对贷款利差、重签约成本、违约概率和信息不对称产生边际影响。此外，还可以从契约相关方行为出发，研究管理层在持有低流动性代币时是否存在抬价动机，即通过短期账面收益影响市场预期与激励评价。同时，高管薪酬契约是否应对非经营性加密资产波动进行剔除或进行薪酬净化，以压缩机会主义空间，也值得纳入未来的研究中。

3. 制度生态层面

（1）持币动因与经济后果

未来研究可以从宏观、行业、公司三个层面系统识别企业的持币动因。在宏观层面上，通胀预期、利率水平和货币政策不确定性，是否通过抗通胀和跨境流动等渠道影响企业持币？在行业层面上，科技金融企业与传统制造业之间的差异、数字化程度、供应链跨境强度等因素，是否会塑造企业在支付结算需求与技术采纳能力上的异质性，进而塑造持仓结构与工具选择？在公司层面上，成长性、现金流富余度、治理质量和信息环境会如何影响企业的持币规模与工具选择？在此基础上，未来研究还可进一步探寻会计处理方式本身是否反过来改变企业持币激励，如公允价值计量所带来的盈余波动是否会抑制某些企业的持币意愿。

在经济后果方面，未来研究则应进一步考察企业持币的后果如何通过融资、投资分红与信息环境传导至真实经济行为。融资方面，Gao 等（2025）发现，具有加密资产暴露的公司面临更高的有效债务融资成本，说明债权人可能将其视为额外的风险来源；Mercik 等（2024）指出，加密资产入表会显著改变企业的风险暴露结构，并在解释持币企业股票收益时提供独立于传统因子的增量解释力。基于此，未来可继续检验持币是否影响债券利差、贷款利率、抵押适格性、契约密度和信用评级。投资与分红方面，则可关注持币究竟是会挤出资本开支和研发投入，还是会在流动性收缩时期充当缓冲资产，从而平滑分红与回购。信息环境方面，则可从 MD&A（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币价叙事、持仓透明度和风险披露质量切入，考察是否存在选择性披露、概念包装或市场迎合。相关研究已经表明，在比特币价格上涨和市场热度升高时期，企业带有区块链色彩的投机性披露行为显著增加（Cheng et al.，2019）。

（2）准则竞争与税务会计

未来研究还应将视野从单个企业扩展到全球制度层面。一个重要方向是考察不同法域的加密资产会计处理如何塑造全球资本流向与制度竞争格局。由于 IFRS、美国 GAAP 以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在加密资产的分类、计量与披露要求上存在实质性差异，这些差异可能打开新的监管套利空间。未来可以利用跨国、跨市场公司数据，考察会计准则差异对企业跨境上市、二次上市、集团内部持币规模与币种结构、加密资产相关跨国并购定价以及支付方式选择的影响。进一步地，还可以从监管竞争的角度，评估不同的监管与会计准则组合是否会系统性影响加密行业的企业进入结构、商业模式选择与创新方向，并由此塑造行业与经济的长期发展路径。

税务会计是全球制度层面的另一重要方向。加密资产兼具投资资产与支付媒介的双重属性，使各国在所得税、资本利得税以及与支付交易相关的间接税规则上都面临分类与税基界定难题，进而带来实现时点、账税差异、递延税项和不确定税务处理等一系列

问题。未来的研究可以系统比较不同国家对持有、处置、结算、质押收益和链上交易的税务处理差异如何影响企业的有效税负、税收筹划空间、内部转移安排与跨境组织架构，并进一步检验税法与会计准则的对接或错配是否会反过来改变企业的投资、融资和持币行为。Baer 等（2023）指出，加密资产税制设计的难点，一方面源于其兼具资产和支付工具的双重性质，另一方面则源于伪名性对第三方报送和税收征管能力的持续挑战。因此，税务会计研究不能只讨论税率或税目差异，而必须把可验证性、信息申报和征管技术一并纳入分析。随着链上数据分析和监管科技的发展，税务机关越来越多地依赖区块链溯源、地址聚类等技术开展风险识别和征管核查，这一变化又可能反过来影响会计确认时点、计量基础和信息披露策略。例如，当链上交易记录成为税务稽查的重要依据时，企业是否需要在财务报表和附注中更细化地披露与链上交易相关的明细与估值方法？不同法域对链上数据的采信程度，又将如何改变传统以账簿与凭证为中心的税务会计范式？由此，未来可以构建会计、税务、监管科技三者互动的跨国比较框架，解释税务数字化如何重塑企业的会计信息系统与合规行为。

六、中国语境下加密资产会计问题的现实意义与制度边界

以上讨论主要立足于一般理论逻辑与国际制度经验。进一步回到中国语境，问题的重点不在于是否照搬境外规则，而在于在强监管背景下如何理解加密资产相关会计问题的现实意义与制度边界。与欧美等经济体主要通过分类立法、牌照安排和信息披露机制将加密资产逐步纳入既有监管体系不同，我国内地（大陆）对虚拟货币相关业务采取的是以风险防范和处置为核心的强监管框架。2021 年，人民银行等十部门发布《关于进一步防范和处置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的通知》（现已废止），明确比特币、以太币、泰达币等虚拟货币不具有与法定货币等同的法律地位，虚拟货币兑换、撮合、发行融资及衍生品交易等相关业务属于非法金融活动。2026 年 2 月，人民银行等八部门在前述文件基础上修订发布《关于进一步防范和处置虚拟货币等相关风险的通知》，在延续前述政策取向的同时，进一步将未经依法依规同意的 RWA（真实世界资产代币化）活动，以及以境内权益为基础赴境外开展的 RWA 安排纳入严格监管，并要求金融机构不得提供相关托管、清算结算等服务，虚拟货币也不得纳入抵质押品范围。

在此背景下，开展加密资产会计研究仍具有现实必要性。原因在于，中国企业“走出去”持续推进，境外经营链条、支付链条与数字化链条不断延伸。据商务部披露，2025 年我国对外非金融类直接投资达到 1456.6 亿美元；与此同时，《数字商务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 年）》明确提出推动贸易全链条数字化，支持平台和卖家出海，鼓励电商平台带动智慧物流、移动支付等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出海。随着跨境经营的不断深化，中资企业在境外经营、数字平台运营和供应链结算中接触加密资产的可能性明显上升，相应的确认、分类、并表、减值和披露问题也更容易在跨境业务中集中暴露。更重要的是，在部分海外市场，稳定币等加密支付工具已不再是边缘性安排，而逐步成为降低支付摩擦、改善结算效率和拓展用户覆盖的重要手段，尤其是在支付基础设施薄

弱、法币波动较大、跨境结算成本较高的地区，稳定币的使用具有较强的现实需求。Fireblocks（2025）基于行业受访企业的调查显示：在拉丁美洲，71％的受访企业已在跨境支付中使用稳定币；在亚洲，49％的受访者将市场扩张视为采用稳定币的首要驱动。Chainalysis（2025）也指出，拉丁美洲在 2022 年 7 月至 2025 年 6 月期间录得接近 1.5 万亿美元的加密交易量，稳定币已成为当地储值、汇款与商业支付中的实用工具。据香港《南华早报》报道，携程旗下海外平台 Trip.com 已允许部分海外用户在其国际平台上使用泰达币、稳定币支付预付型酒店和机票订单（South China Morning Post，2025）。蚂蚁国际、京东等中资企业也已公开推进稳定币相关牌照申请、沙盒测试与跨境支付场景探索（Reuters，2025b，2025c）。

由此可见，中国面临的并不是境内虚拟货币业务扩张的问题，而是中资企业在境外经营中已经可能形成相关风险敞口，而现行会计框架对此尚缺乏专门回应的问题。我国现行企业会计准则并没有专门针对加密资产的单独准则，现行框架仍主要依赖一般准则处理，即先判断其是否满足资产定义，再根据持有目的和业务实质进行分类。国内已有讨论也大体沿着这一思路展开。罗玫（2019）较早提出，应首先根据会计主体持有数字货币的目的判断其会计属性，并据此区分长期持有、销售持有与投资持有等不同情形。在当前实务中，对加密资产的处理大致有三种路径：一是作为无形资产，通常适用于投资性或库藏性持有；二是作为存货，适用于交易、经销、做市或日常备售等商业模式；三是列入其他流动资产等过渡性科目，较多见于稳定币或支付型代币场景。例如，A 股上市公司智度股份曾披露，其通过境外业务获得的比特币按“无形资产”核算，并相应确认减值和处置收益①；众应互联则在回复监管问询时承认，将泰达币列入“其他货币资金”并不妥当，结合其境外子公司的持有和使用目的，将其改列入“其他流动资产”更为合理②。因此，即便是已经公开披露的少数案例中，不同企业面对相近的境外业务接触代币情形，也并未形成统一口径。这说明，现行框架虽然可以通过一般准则和类推适用对部分问题作出回应，但在强监管背景下处理境外加密资产敞口时，仍存在较为明显的制度模糊，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一）确认边界不清晰

按照基本准则，资产必须是由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对传统资产而言，这一判断通常可以依托合同、登记、托管、账户体系和司法执行机制完成；但对境外业务形成的加密资产敞口而言，现行准则并未回答在强监管语境下若干更关键的问题。其一，技术控制是否足以构成会计上的控制？企业掌握私钥、多签权限或链上地址，只能说明其在技术上能支配相关代币，但并不当然意味着其在制度上能够稳定支配该资源，也不当然意味着该资源与企业主体之

① 参见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链接：https://vip.stock.finance.sina.com.cn/corp/view/vCB_AllBulletinDetail.php?id=8809910&stockid=000676。

② 参见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链接：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orgId=9900014187&announcementId=1211253051&announcementTime=2021-10-14。

间的权属关系已经清晰。其二，境外市场价格是否足以支持“预期经济利益”判断？某项代币在境外具有交易价格，并不必然意味着其经济利益能够在现行监管约束下稳定实现、回流并服务于企业经营。其三，当企业能够持有但存在明显处置限制、汇回障碍、托管风险或合规不确定性时，相关项目究竟应确认为资产、附条件确认，还是仅作表外风险披露？对于以上问题，现行准则均缺乏专门的指引。

（二）分类和计量路径不稳定

由于现行准则仍主要依赖一般原则和类推适用，针对加密资产多用途、可变性和高约束性特征的专门框架尚未形成，至少还有以下三类问题有待明确：第一，应以何种标准对加密资产进行初始分类？现有准则通常强调持有目的和业务实质，但对于兼具支付、投资、结算中转、抵押、平台运营等多重用途的加密资产，单纯依赖持有目的往往不足以形成稳定的分类。第二，当同一项目的用途、流动性、处置方式或治理安排在持有期间发生变化时，是否需要重分类、何时重分类、重分类后如何衔接后续计量，现行规则对此缺乏明确指引。第三，分类与计量之间缺少专门的对应关系。加密资产若归入存货，通常适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若归入无形资产，则更多依赖成本、减值与处置时点确认损益；若归入其他流动资产，又往往缺乏统一的后续计量基础。与此同时，这类对象通常并不当然符合金融工具的定义，而公允价值准则本身只是计量工具，不能单独决定其资产属性。结果是，相近经济实质的项目，可能仅因业务描述、审计判断或报表列示口径不同，就走向完全不同的计量路径和损益表现，从而削弱了报表可比性，也增加了企业事前测算和事后解释的难度。

上述制度模糊并不只停留在会计技术层面，还会进一步传导至企业经营决策、审计判断与交易安排。当企业无法稳定判断境外数字对象能否入表、应以何种项目列报，以及后续将如何影响利润和披露时，董事会、审计师、融资方和交易对手往往会趋于保守。结果是，一些原本可以通过明确会计口径加以处理的跨境支付、本地化平台运营、牌照合作和并购整合问题，可能被放大为审批、审计、交易和估值层面的执行障碍。企业由此可能主动回避相关业务模式和支付场景，放弃部分市场进入与并购机会；而在已经形成相关敞口的情况下，也可能采取短期化、分散化和弱披露的处理方式，从而削弱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并增加监管穿透难度。

也正因如此，厘清会计边界的意义不在于放松监管，而在于避免制度模糊问题在执行层面被进一步放大。会计不能替代监管，也不能通过入表赋予相关业务合法性；但对于企业已经形成的境外敞口，准则仍应明确其确认、分类、计量和披露要求。特别是，应要求企业充分披露相关项目所处法域、业务模式、持有人主体、控制与托管安排、处置和汇回限制、价格来源以及与境内主体之间的风险隔离措施。对于不满足确认条件或存在重大合规不确定性的项目，还应明确要求进行表外风险披露。

这种围绕新型数字对象明确确认、分类与披露边界的做法，在我国制度实践中并非没有先例。从更广的政策背景看，我国已开始通过专项规定和配套管理文件积极推进数据资产相关规则建设。财政部于 2023 年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专门回应了数据资源能否入表、作为哪类资产确认和计量以及如何披露等实务问题。这说明，当某类新型数字对象广泛进入经营实践并引发较集中的会计分歧时，监管部门可以通过专项规定细化适用准则、列示和披露要求，并

结合实施问答、案例等方式加强指导。就此而言，加密资产会计研究也应纳入我国数字经济与数字资产边界治理的整体框架之中。其意义并不在于为虚拟货币业务提供合法性背书，而在于厘清被禁止的虚拟货币、被纳入严格风险防范与处置框架的 RWA 安排，以及可合规入表的数据资源之间的制度边界，并为未来可能形成的准则解释、实施问答、监管指引以及相关审计实践研究提供必要的学术储备。

总体来看，在中国开展加密资产会计研究的现实意义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其一，缩小制度模糊造成的国际竞争劣势，使中资企业在海外支付、平台运营、并购整合和本地化经营中，不必因会计处理不确定而被动退出。其二，配合强监管框架，将境外敞口纳入可识别、可计量、可审计的报告体系之中，防止风险因模糊处理而向境内回流。其三，通过分类确认、减值测试、单独披露和主体隔离，抑制企业利用境外壳体或政策差异进行投机性持币、盈余包装和监管套利。基于上述现实背景与制度逻辑，未来研究至少可沿着以下三条主线展开：第一，围绕境外业务持有、使用和处置加密资产的情形，研究在强监管条件下如何建立更清晰的确认、分类、计量与披露规则。第二，结合中资企业出海实践，系统分析主体隔离、并表处理、减值测试、表外披露和审计程序如何协同运行，从而形成可执行的会计边界。第三，在比较 IFRS、美国 GAAP 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差异的基础上，讨论不同制度安排如何影响企业海外竞争力、监管协同和投机约束。限于我国制度环境的特殊性以及相关实践仍在演变，本文对中国语境下加密资产会计问题的讨论，更多的是提供一个初步的分析视角，而非给出成熟的结论。未来无论是在准则解释、案例归纳，还是在审计程序、表外披露与主体隔离等具体问题上，都有许多基础性工作有待会计界同仁共同推进。

七、结论

加密资产的快速发展表明，在数智化环境中，企业所控制的经济资源正在从传统的合同化、中心化和相对稳定形态，转向更加依赖技术规则、协议治理和跨市场交易的新型数字对象。本文在梳理加密资产市场演进、企业持币实践及 IFRS 与美国 GAAP 相关制度安排的基础上，指出加密资产并不只是一种新的资产类别，其对既有会计框架提出了更深层的理论挑战。其权利结构的复杂性、技术控制与法律控制的分离，以及市场组织形式的碎片化，使会计定义的稳定性、法律可执行性、会计可验证性和公允价值相关性均面临新的压力。

从财务报告目标看，加密资产改变了决策有用性与受托责任之间的传统权衡。一方面，公允价值计量能够更及时地反映价格变化，但也可能将市场噪声引入报表；另一方面，链上可验证并不等于权属可证明，技术可控制也不等于会计意义上的可控制，这使审计、契约和治理安排面临新的证据约束。由此，未来研究应进一步从资产识别、计量单元、风险披露、审计程序、契约设计和税务会计等方面拓展会计理论的边界与实证分析的范围。

在中国语境下，研究加密资产会计问题并不意味着为虚拟货币业务提供合法性背书，也不是简单移植境外经验。其现实意义在于，在强监管与跨境经营并存的背景下，

明确中资企业境外相关敞口的确认、分类、计量、披露与审计边界。清晰的会计规则有助于降低制度模糊程度、加强风险穿透和主体隔离，并为我国数字资产边界治理和会计准则完善提供必要的学术储备。

参考文献

罗玫，2019. 加密数字货币的会计确认和税务实践［J］. 会计研究（12）：34-39.

中国财政部，2023. 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23〕11 号［EB/OL］.［2026-02-18］. https://www.gov.cn/gongbao/2023/issue_10746/202310/content_6907744.html.

中国人民银行，中央网信办，最高人民法院，等，2021. 关于进一步防范和处置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的通知：银发〔2021〕237 号［EB/OL］.［2026-02-18］. 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1-10/08/conte nt_5641404.htm.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2026. 关于进一步防范和处置虚拟货币等相关风险的通知：银发〔2026〕42 号［EB/OL］.［2026-02-18］. https://camlmac.pbc.gov.cn/tiaofasi/144941/3581332/2026020619591971323/index.html.

中国商务部，2024. 商务部关于印发《数字商务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 年）》的通知：商电函〔2024〕77 号［EB/OL］. https://dzsws.mofcom.gov.cn/gztz/art/2024/art_f8680d6b48f94abcbde76b52887738f5.html.

ABADI J，BRUNNERMEIER M，2024. Token-based platform governance［J/OL］.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162. DOI：10.1016/j.jfineco.2024.103951.

ALDASORO I，CORNELLI G，FERRARI MINESSO M，et al.，2024. Stablecoins，money market funds and monetary policy［J/OL］. Economics letters，247. DOI：10.1016/j.econlet.2025.112203.

ANASTASOPOULOS A，GRADOJEVIC N，LIU F，et al.，2026. Order flow and cryptocurrency returns［J/OL］. Journal of financial markets. DOI：10.1016/j.finmar.2026.101047.

ANDERSON C M，FANG V W，MOON J R，et al.，2026. Accounting for cryptocurrencies［J］.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64（1）：45-79.

AQUILINA M，FROST J，SCHRIMPF A，2024. Decentralized finance（DeFi）：a functional approach［J］. Journal of financial regulation，10（1）：1-27.

ARMSTRONG C S，GUAY W R，WEBER J P，2010. The role of information and financial reporting in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debt contracting［J］.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50（2/3）：179-234.

BAER K，DE MOOIJ R，HEBOUS S，et al.，2023. Taxing cryptocurrencies［J］. Oxford review of economic policy，39（3）：478-497.

BALL R，BROWN P，1968. An empirical evaluation of accounting income numbers［J］.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6（2）：159-178.

BARTH M E，BEAVER W H，LANDSMAN W R，2001. The relevance of the value relevance literature for financial accounting standard setting：another view［J］.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31（1/2/3）：77-104.

BASU S，1997. The conservatism principle and the asymmetric timeliness of earnings［J］.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24（1）：3-37.

BEAVER W H，1968. The information content of annual earnings announcements［J］.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6（Supplement）：67-92.

BELLAVITIS C，FISCH C，WIKLUND J，2021. A comprehensive review of the global development of initial coin offerings（ICOs）and their regulation［J/OL］. Journal of business venturing insights，15. DOI：

10. 1016/j. jbvi. 2020. e00213.

BHAMBHWANI S M, HUANG A H, 2024. Auditing decentralized finance [J/OL]. The British accounting review, 56 (2). DOI: 10.1016/j.bar.2023.101270.

BLANKESPOOR E, DEHAAN E, MARINOVIC I, 2020. Disclosure processing costs, investors' information choice, and equity market outcomes: a review [J/OL].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70 (2/3). DOI: 10. 1016/j.jacceco.2020.101344.

BOURVEAU T, BRENDEL J, SCHOENFELD J, 2024. Decentralized finance (DeFi) assurance: early evidence [J]. Review of accounting studies, 29: 2209-2253.

BUSHMAN R M, SMITH A J, 2001. Financial accounting information and corporate governance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32 (1/2/3): 237-333.

BUTERIN V, 2014. Ethereum: a next-generation smart contract and decentralized application platform [R]. White paper.

BUTLER S, 2022. The philosophy of Bitcoin and the question of money [J]. Theory, culture & society, 39 (5): 81-102.

CPAB, 2024. Crypto assets inspections insights [R]. CPAB Exchange.

CHAINALYSIS, 2025. Latin America emerges as a crypto powerhouse amid volatile growth [EB/OL]. [2026-02-18]. https://www. chainalysis. com/blog/latin-america-crypto-adoption-2025/.

CHENG S F, DE FRANCO G, JIANG H, et al., 2019. Riding the blockchain mania: public firms' speculative 8-K disclosures [J]. Management science, 65 (12): 5901-5913.

COINGECKO, 2025a. CoinGecko bitcoin report 2025 [R]. CoinGecko.

COINGECKO, 2025b. Digital asset treasury companies (DATCo) report 2025 [R]. CoinGecko.

CONG L W, LI X, TANG K, et al., 2023. Crypto wash trading [J]. Management science, 69 (11): 6427-6454.

DE FILIPPI P, MANNAN M, REIJERS W, 2022. The alegality of blockchain technology [J]. Policy and society, 41 (3): 358-372.

DELOITTE, 2022. Merchants getting ready for crypto: merchant adoption of digital currency payments survey [R]. Deloitte.

DHALIWAL D S, RADHAKRISHNAN S, TSANG A, et al., 2012. Nonfinancial disclosure and analyst forecast accuracy: international evidence on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disclosure [J]. The accounting review, 87 (3): 723-759.

Ethereum,2026. Ethereum governance [EB/OL]. [2026-02-18]. https://ethereum. org/.

ECB, 2025. Financial stability review, November 2025 [R]. European Central Bank.

EFRAG, 2020. Accounting for crypto-assets (liabilities): holder and issuer perspective [R]. Discussion Paper. European Financial Reporting Advisory Group.

ESMA, 2025. Guidelines on the conditions and criteria for the qualification of crypto-assets as financial instruments [R]. European Securities and Markets Authority.

European Union, 2023. Regulation (EU) 2023/1114 of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and of the council of 31 May 2023 on markets in crypto-assets, and amending Regulations (EU) No.1093/2010 and (EU) No.1095/2010 and Directives 2013/36/EU and (EU) 2019/1937 [R]. Official journal of the European Union, L 150: 40-205.

EU Blockchain Observatory and Forum, 2023. The current state of interoperability between blockchain networks [R]. European Commission.

Fidelity Digital Assets, 2021. The institutional investor digital assets study [R]. Fidelity Digital Assets.

FASB, 2010. Statement of financial accounting concepts No. 8: conceptual framework for financial reporting [R]. Financi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FASB, 2021. Joint meeting of the Private Company Council and the Small Business Advisory Committee: meeting minutes [R]. Financi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FASB, 2023. Accounting Standards Update No. 2023-08: Intangibles—Goodwill and other—Crypto assets

（Subtopic 350-60）：accounting for and disclosure of crypto assets ［R］. Financi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FATF，2021. Updated guidance for a risk-based approach to virtual assets and virtual asset service providers ［R］. FATF/OECD.

FINMA，2018. Guidelines for enquiries regarding the regulatory framework for initial coin offerings （ICOs）［R］. Swiss Financial Market Supervisory Authority.

FIREBLOCKS，2025. State of stablecoins 2025 ［R］. Fireblocks.

FSB，2020. Regulation，supervision and oversight of "global stablecoin" arrangements：final report and high-level recommendations ［R］. 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2023. FSB global regulatory framework for crypto-asset activities ［R］. 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2024. The financial stability implications of tokenisation ［R］. 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GAO L，SHI Y，ZHENG Y，2025. Cryptocurrency exposure and the cost of debt ［J/OL］. Finance research letters，73. DOI：10. 1016/j. frl. 2024. 106668.

GARCIA O D，BRANZOLI N，CUSMANO L，2023. Crypto，tokens and DeFi：navigating the regulatory landscape ［R］. FSI Insights，No.49. Bank for International Settlements.

GJESDAL F，1981. Accounting for stewardship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19 （1）：208-231.

HAIL L，MUHN M，OESCH D，2021. Do risk disclosures matter when it counts? Evidence from the Swiss franc shock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59 （1）：283-330.

HIRST D E，HOPKINS P E，1998. Comprehensive income reporting and analysts' valuation judgments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36 （Supplement）：47-75.

HOLTHAUSEN R W，LEFTWICH R W，1983. The economic consequences of accounting choice：implications of costly contracting and monitoring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5 （1）：77-117.

HOLTHAUSEN R W，WATTS R L，2001. The relevance of the value-relevance literature for financial accounting standard setting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31 （1/2/3）：3-75.

IASB，2003. IAS 2 inventories ［R］.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IASB，2004. IAS 38 intangible assets ［R］.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IASB，2018. Conceptual framework for financial reporting ［R］. IFRS Foundation.

IFRS Interpretations Committee，2019. Holdings of cryptocurrencies ［R］. Agenda decision. IFRS Foundation.

IMF，2021. Global financial stability report，October 2021：COVID-19，crypto，and climate：navigating challenging transitions ［R］.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IMF，2023. G20 note on the macrofinancial implications of crypto assets ［R］.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JONES D A，SMITH K J，2011. Comparing the value relevance，predictive value，and persistence of other comprehensive income and special items ［J］. The accounting review，86 （6）：2047-2073.

KOROTANA S，2025. Decentralized autonomous organizations：adapting legal structures and proposing a new model of decentralized autonomous organization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J/OL］. Capital markets law journal，20 （3）. DOI：10. 1093/cmlj/kmaf 011.

LI F，2008. Annual report readability，current earnings，and earnings persistence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45 （2/3）：221-247.

LUO M，YU S C，2024. Financial reporting for cryptocurrency ［J］. Review of accounting studies，29：1707-1740.

MAINES L A，MCDANIEL L S，2000. Effects of comprehensive-income characteristics on nonprofessional investors' judgments：the role of financial-statement presentation format ［J］. The accounting review，75 （2）：179-207.

MAKAROV I，SCHOAR A，2022. Cryptocurrencies and decentralized finance （DeFi）［R］. BIS Working Papers，No.1061. Bank for International Settlements.

MCINNIS J，YU G，YUST C G，2018. Does fair value accounting provide more useful financial statements than historical cost accounting? ［J］. The accounting review，93 （6）：257-279.

MERCIK A，SŁOŃSKI T，KARAŚ M，2024. Understanding crypto-asset exposure：an investigation of its impact on performance and stock sensitivity among listed companies ［J/OL］.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financial

analysis，92. DOI：10. 1016/j. irfa. 2024. 103070.

Microstrategy Incorporated，2020. MicroStrategy adopts Bitcoin as primary treasury reserve asset [EB/OL]. [2026-01-16]. https://www. businesswire. com/news/home/20200811005331/en/MicroStrategy-Adopts-Bitcoin-as-Primary-Treasury-Reserve-Asset.

NAKAMOTO S，2008. Bitcoin：a peer-to-peer electronic cash system [R]. White paper.

OMRANE W B，DABBOU H，SAADI S，et al.，2025. Exploring volatility reactions in cryptocurrency markets using intraday macroeconomic news analysis [J/OL].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economics & finance，103. DOI：10. 1016/j. iref. 2025. 104509.

ÖZ B，TORRES C F，SCHLEGEL C，et al.，2025. Cross-chain arbitrage：the next frontier of MEV in decentralized finance [J/OL]. Proceedings of the ACM on measurement and analysis of computing systems，9 (3)：51. DOI：10. 1145/3771566.

PENMAN S H，2007. Financial reporting quality：is fair value a plus or a minus?[J]. Accounting and business research，37 (S1)：33-44.

PLANTIN G，SAPRA H，SHIN H S，2008. Marking-to-market：panacea or Pandora's box?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46 (2)：435-460.

PROCHÁZKA D，2018. Accounting for Bitcoin and other cryptocurrencies under IFRS：a comparison and assessment of competing models [J]. Th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digital accounting research，18：161-188.

PCAOB，2023. Spotlight：inspection observations related to public company audits involving crypto assets [R]. Public Company Accounting Oversight Board.

RIVER，2025. River business report 2025 [R]. River.

REUTERS，2025a. What are bitcoin treasury strategies，the latest trend in the public markets? [EB/OL]. [2026-01-16]. https://www. reuters. com/sustainability/boards-policy-regulation/what-are-bitcoin-treasury-strategies-latest-trend-public-markets-2025-06-16/.

REUTERS，2025b. Ant International "seriously considering" stablecoin license applications [EB/OL]. [2026-01-16]. https://www. reuters. com/sustainability/boards-policy-regulation/what-are-bitcoin-treasury-strategies-latest-trend-public-markets-2025-06-16/.

REUTERS，2025c. China's JD. com looks to international market for growth [EB/OL]. [2026-01-16]. https://www. reuters. com/world/middle-east/chinas-jd-launches-first-international-self-operated-express-delivery-service-2025-06-18/.

SCHÄR F，2021. Decentralized finance：On blockchain- and smart contract-based financial markets [J]. Review，Federal Reserve Bank of St. Louis，103 (2)：153-174.

SIMPSON A，2010. Analysts' use of nonfinancial information disclosures [J]. Contemporary accounting research，27 (1)：249-288.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2025. Trip. com tests stablecoin payments overseas，offering USDT and USDC for prepaid bookings [EB/OL]. [2026-01-16]. https://www. scmp. com/news/china-future-tech/article/3338060/tripcom-tests-stablecoin-payments-overseas-offering-usdt-and-usdc-prepaid-bookings.

TAYLOR M B，2017. The evolution of Bitcoin hardware [J]. Computer，50 (9)：58-66.

WATTS R L，2003. Conservatism in accounting part I：explanations and implications [J]. Accounting horizons，17 (3)：207-221.

WATTS R L，ZIMMERMAN J L，1986. Positive accounting theory [M]. Prentice-Hall.

WHEELER P B，2021. Unrecognized expected credit losses and bank share prices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59 (3)：805-866.

YERMACK D，2017.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blockchains [J]. Review of finance，21 (1)：7-31.

ZETZSCHE D，NIKOLAKOPOULOU A，2025. Crypto custody：an empirical assessment [J]. Journal of financial regulation，11 (1)：73-97.

ZHANG J Y，2008. The contracting benefits of accounting conservatism to lenders and borrowers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45 (1)：27-54.

Research on Accounting Issues of Crypto-Assets: Theoretical Framework and Research Prospects

GAO Huasheng YIN Mengfan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Finance, Fudan University, Shanghai, China 200433

Abstract: Against the background of the rapid development of crypto-assets and their growing integration into the mainstream financial system, this paper adopts an economic-substance perspective to review their market evolution, regulatory landscape, and corporate holding practices, and compares the institutional differences between IFRS and U.S. GAAP in recognition and measurement. The paper argues that, owing to their complex bundle of rights, the separation between technical control and legal control, and the fragmentation of market organization, crypto-assets pose systematic challenges to the stability of accounting definitions, verifiability, legal enforceability, and the relevance of fair value information. Based on the objectives of decision usefulness and stewardship, the paper proposes future research directions at three levels: foundational theory, application mechanisms, and the institutional ecosystem. Rather than discussing the applicability of crypto-assets in China, this paper treats them as a frontier case of new digital objects in the digital-intelligent environment, thereby providing a comparative reference for the identification, measurement, disclosure, auditing, and institutional boundary-setting of related risk exposures under the coexistence of strong regulation and cross-border risks.

Keywords: crypto-assets; accounting standards; decision usefulness; stewardship; cross-border regulation